

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深圳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1、投资基本情况：为充分利用深圳前海地区在信息、资源、人才等方面的优势，加快公司转型升级步伐，推动新兴产业有效拓展，尽快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，为股东谋求更好回报，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分期出资 30,000 万元人民币在深圳设立广东塔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

2、2016 年 1 月 14 日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深圳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投资额度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广东塔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目前，该公司名称已获得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预先核准。）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30,0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何坤皇

经营范围：股权投资；产业投资基金/产业投资基金管理（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、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）；创业投资基金/创业投资基金管理

（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、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）；股权投资基金/股权投资基金管理（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、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）。

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公司以自有资金分期出资人民币 30,0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%，其中首期出资不低于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其余出资视投资项目进展情况投入。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前海。

以上内容以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。

四、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，对公司的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有积极影响，能够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五、本资投资的风险分析

本次对外投资可能面临国家及行业政策变化、市场竞争、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，公司将遵循谨慎投资原则，履行勤勉尽职义务，通过采取有效的内控机制、稳健的投资策略来预防和控制可能存在的风险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后续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，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